

股本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00,000美元，拆細為2,000,000,0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本公司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的影響）的股本如下：

	美元
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100,000,000股股份.....	10,000
將予發行的股份：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900,000,000股股份.....	90,000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335,000,000股股份.....	33,500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本總數：	
1,335,000,000股股份	133,500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於上市之時及其後所有時間，我們必須維持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公眾持股量規定百分比。

假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根據上文所述發行股份。上表並未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下文「發行授權」或「購回授權」（視乎情況而定）各段所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或購買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發售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可發行的股份）與本招股章程所述所有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將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將符合所有資格享有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就股份宣派、支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若干合資格參與人士可獲授購股權以購買股份。我們的董事相信購股權計劃將幫助本公司招募及挽留優秀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項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兩者總和的股份：

- (a)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及
- (b) 本公司根據下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如有）。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任何一個情況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b)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撤銷或更新該項授權。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我們的董事已獲授一項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已發行股份總面值10%的股份。此項授權僅適用於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且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購回。有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5.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證券」一節。

此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任何一個情況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b)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撤銷或更新該項授權。